

時 間：98 年 04 月 27 日（一）中午 12：10

地 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行政大樓 2 樓小型會議室

主持人：許天維院長

記 錄：勞永婷助理

一、主席致詞：此次為臨時會議，感謝大家撥冗參與。

二、宣讀上次會議（98 年 2 月 27 日）決議情形

案 由 一：擬請討論下列本院 98 學年度幼兒教育系、國際企業學系、文化創意產業學位學程大學部與輔系課程。

決 議：經審議後，本院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正後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案至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案 由 二：擬請討論下列本院幼兒教育系 98 學年度研究所（碩士班）課程。

決 議：經審議後，本院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正後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案至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案 由 三：擬請討論下列本院 98 學年度研究所在職專班課程。

決 議：經審議後，本院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正後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案至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案 由 四：本院幼兒教育學系 98 學年度設立嬰幼兒照護與幼兒藝術兩門專長增能學程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經審議後，本案嬰幼兒照護與幼兒藝術專長增能學程修正後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提案至本校課程委員會。

三、討論提案

案 由 一： 提案單位：事業經營研究所

擬請增修本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本院「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」辦理，請參閱附件一。

二、依據要點第 3 條規定：「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應召開會議一次，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。會議結果需提報院務會議核備。」

三、事業經營研究所 98 學年度碩士班課程修正對照表（只需列出修改部分），請參閱附件二；98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（修正後之完整版本），請參閱附件三；97 學年度課程架構表，請參閱附件四。

擬 辦：擬辦本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增修事業經營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，本案若審議通過，提送本校課程委員會審查。

決 議：經審議後，本院事業經營研究所 98 學年度課程架構修正後通過。

四、臨時動議：無

五、散會